



黄河科技学院附属中等专业学校

人才培养方案

舞蹈表演专业

2025 年 8 月

舞蹈表演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一、专业名称及代码

专业名称：舞蹈表演

专业代码：750202

二、入学要求

初级中等学校毕业或具备同等学力

三、基本修业年限

三年

四、职业发展面向

（一）职业与岗位

表 1 舞蹈表演专业职业面向

所属专业大类 (代码)	所属专业类 (代码)	对应行业 (代码)	主要职业类别 (代码)	主要岗位(群) 或技术领域
文化艺术大类 (75)	表演艺术类 (7502)	文化艺术业 (88) 教育 (83)	音乐指挥与演员 (2-09-02) 社会文化活动服务人员 (4-13-01) 其他教学人员 (2-08-99) 其他文化和教育服务人员 (4-13-99)	舞蹈表演 舞蹈普及辅导 社会文化活动服务与指导 文化艺术培训

（二）职业类证书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舞蹈表演、舞蹈教育、舞蹈编导、舞蹈文化传播、人物化妆造型等。

职业资格证书：社会艺术水平考级考官证。

（三）升学方向

高职专科专业：舞蹈表演、舞蹈编导、歌舞表演、学前教育。

高职本科专业：舞蹈表演与编导、学前教育。

普通本科专业：舞蹈表演、舞蹈学、舞蹈编导、舞蹈教育、学前教育。

五、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能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技能文明，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良好的人文素养、科学素养、数字素养、职业道德，爱岗敬业的职业精神和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扎实的文化基础知识、较强的就业创业能力和学习能力，掌握本专业基本理论知识，具备扎实的舞蹈基本功、较强的不同舞种技术技巧、一定的舞蹈表现能力，具备职业综合素质和行动能力，面向文化艺术和教育行业的舞蹈表演、舞蹈普及辅导、社会文化活动服务与指导和文化艺术培训等岗位（群），能够从事舞蹈表演、舞蹈艺术培训、文艺活动组织与策划等工作的技能人才。

（二）培养规格

本专业学生应全面提升知识、能力、素质，筑牢科学文化知识和专业类通用技术技能基础，掌握并实际运用岗位（群）需要的专业技术技能，实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总体上须达到以下要求：

（1）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深厚的爱国情感和中华民族自豪感；

（2）掌握与本专业对应职业活动相关的国家法律、行业规定，掌握绿色生产、环境保护、安全防护、质量管理等相关知识与技能，了解相关行业文化，具有爱岗敬业的职业精神，遵守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具备社会责任感和担当精神；

（3）掌握支撑本专业学习和可持续发展必备的语文、历史、数学、英语、信息技术等文化基础知识，具有良好的人文素养与科学素养，具备职业生涯规划能力；

- (4) 具有良好的语言表达能力、文字表达能力、沟通合作能力，具有较强的集体意识和团队合作意识，学习1门外语并结合本专业加以运用；
- (5) 掌握舞蹈表演、舞蹈教学以及文艺活动组织与策划等方面的专业理论知识；
- (6) 掌握较强的身体控制、跳转翻等舞蹈基本技能，具有较好的身心协调与动作感知能力；
- (7) 掌握中国民族民间舞、中国古典舞、现代舞等不同种类、风格、形式的舞蹈语汇，具有运用舞蹈语汇呈现艺术作品的舞台表现能力，能进行舞蹈作品的二度创作，并初步参与编创；
- (8) 掌握基本的舞蹈教学方法，具备舞蹈动作的讲解、示范和指导能力以及舞蹈作品分析、鉴赏能力；
- (9) 掌握信息技术基础知识，具有适应本行业数字化和智能化发展需求的数字技能；
- (10) 具有终身学习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具有一定的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11) 掌握身体运动的基本知识和至少1项体育运动技能，养成良好的运动习惯、卫生习惯和行为习惯；具备一定的心理调适能力；
- (12) 掌握必备的美育知识，具有一定的文化修养、审美能力，形成至少1项艺术特长或爱好；
- (13) 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尊重劳动，热爱劳动，具备与本专业职业发展相适应的劳动素养，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

六、课程设置及要求

(一) 公共基础课程

公共基础课程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设，包括公共基础必修课程、公共选修课程和社会实践活动。

1. 公共基础必修课程包括思想政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哲学与人生、职业道德与法治）、语文、历史、数学、英语、信息技术、体育与健康、艺术、劳动教育、安全教育（含典型案例事故分析）等。

2. 公共选修课程包括中国共产党简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创新创业教育、礼仪与职业素养、书法、普通话演讲与口语交际等。
3. 开设国家安全、社会责任、绿色环保、人工智能、数字经济、现代管理、等方面的专题讲座（活动），列入公共选修课。
4. 社会实践活动包括社会调查、德育活动、志愿服务活动、学生社团活动等，入学教育、军事训练、毕业教育列入社会实践活动。

表2 公共基础必修课程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参考学时
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本课程包含党的实事求是思想路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纲领、改革的目标和原则、经济社会发展战略、经济制度、民主政治制度等。引导学生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中国共产党的执政方针和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的有关知识；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念；提高辨析社会现象、主动参与社会生活的能力。	36
2	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	本课程基于社会发展对中职学生心理素质、职业生涯发展提出的新要求以及心理和谐、职业成才的培养目标，阐释心理健康知识，引导学生树立心理健康意识，掌握心理调适和职业生涯规划的方法，帮助学生正确处理生活、学习、成长和求职就业中遇到的问题，培育自立自强、敬业乐群的心理品质和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良好心态，根据社会发展需要和学生心理特点进行职业生涯指导，为职业生涯发展奠定基础。	36
3	哲学与人生	本课程旨在运用唯物论原理，鼓励学生坚持从客观实际发展，脚踏实地在人生路上自强不息地行动。学生能用普遍联系、发展变化和矛盾观点辩证看问题，树立积极的人生态度；能坚持认识和实践的统一，懂得透过现象认识本质，提高明辨是非的人生发展能力；能做到顺应历史潮流，在掌握历史规律的基础上，清晰人的本质与利己利他的关系，凭着理想信念与意志责任，在社会劳动奉献中发展自我，创造人生价值，实现人的全面发展与个性自由。	36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参考学时
4	职业道德与法治	本课程着眼于提高学生的职业道德素质和法治素养，对学生进行职业道德和法治教育，帮助学生理解全面依法治国的总目标和基本要求，了解职业道德和法律规范，增强职业道德和法治意识，养成爱岗敬业、依法办事的思维方式和行为习惯。从了解文明礼仪开始，循序渐进地陶冶学生的道德情操，增强职业道德意识和法治观念，指导学生掌握与日常生活和职业活动密切相关的法律常识。通过学习，学生能够根据社会发展需要、结合自身实际，以道德和法律的要求规范自己的言行，做恪守道德规范、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好公民。	36
5	语文	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语文课程标准》开设，要求学生掌握语文基础知识，掌握日常生活和职业岗位需要的现代文阅读能力、写作能力、口语交际能力，具有初步的文学作品欣赏能力和浅易文育文阅读能力。本课程设置语文综合实践活动，通过创设生活情境和职业情境，提高综合运用知识、技能、方法的能力。掌握基本的语文学习方法，养成自学和运用语文的良好习惯。加强阅读与鉴赏经典作品的欣赏能力与基础写作能力，为继续发展服务。	270
6	历史	本课程依据《中等职业学校历史课程标准》开设，坚持唯物史观为指导，引导学生对中国及世界历史进行更加深入的学习，促进学生进一步拓宽历史视野、培养历史意识、发展历史思维、提高历史素养；使学生能够从历史发展的角度理解并认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自觉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立正确的历史观、世界观和人生观，为学生未来的学习、工作与生活奠定基础。	72
7	数学	本课程依据《中等职业学校数学课程标准》开设，要求学生掌握必要的数学基础知识，培养观察能力、空间想象能力、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能力和数学思维能力，为学习专业知识、掌握职业技能、继续学习和终身发展奠定基础。通过学习，提高学习数学的兴趣，增强学好数学的主动性和自信心，养成理性思维、敢于质疑、善于思考的科学精神和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加深对数学的科学价值、应用价值、文化价值和审美价值的认识。	216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参考学时
8	英语	本课程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英语课程标准》开设,以满足各专业学生就业与升学需求为目标,以融合文化素养、职业技能、语言知识为原则,巩固与延续初中基础英语知识,培养学生听、说、读、写技能,并初步形成日常生活和职业场景的英语应用能力。能听懂和说出简单指令;能读懂简单的应用文及进行简单写作;能理解语法项目的形式与意义,并应用于交际任务;能在交流中做到语音、语调基本达意。	216
9	信息技术	本课程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信息技术课程标准》开设,通过多样化的教学形式,帮助学生认识信息技术对当今人类生产、生活的重要作用,理解信息技术、信息社会等概念和信息社会特征与规范,掌握信息技术设备与系统操作、网络应用、图文编辑、数据处理、程序设计、数字媒体技术应用、信息安全和人工智能等相关知识与技能,综合应用信息技术解决生产、生活和学习情境中各种问题;在数字化学习与创新过程中培养独立思考和主动探究能力,不断强化认知、合作、创新能力,为职业能力的提升奠定基础。	108
10	体育与健康	本课程依据《中等职业学校体育与健康课标准》开设,以树立“健康第一”为指导思想,传授体育与健康的基本文化知识、体育技能和方法。学生掌握两项以上体育技能,通过参与集体性体育活动,培养良好的人际关系和合作精神。学习与职业生涯相关的体育运动项目,认识体育对提高就业和创业能力的价值,提高综合职业素质,养成终身从事体育煅炼的意识、能力与习惯,提高生活质量,为全面促进学生身体健康、心理健康和社会适应能力服务。	144
11	艺术	本课程依据《中等职业学校艺术课程标准》开设,以审美教育为核心,通过艺术作品赏析和艺术实践活动,使学生了解或掌握各种艺术门类的基本知识、技能和原理,认识不同艺术类型的表现形式、审美特征,掌握欣赏艺术作品的方法、要领及规律,增强学生对艺术的理解与分析评判的能力,从而提高学生对艺术的鉴赏力,对美丑的分辨力,净化心灵,陶冶情操,丰富他们的人文素养和精神世界,拓宽学生的审美视野,发展创新思维与合作意识,形成他们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和价值观,对提升学生今后的生活品质和文化品位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36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参考学时
12	劳动教育	<p>依据《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开设，使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念、具备必备的劳动能力、培育积极的劳动精神、养成良好的劳动习惯和品质。</p> <p>劳动专题教育必修课 16 学时安排在第 3 学期和第 5 学期，强化马克思主义劳动观，主要围绕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劳动组织、劳动安全和劳动法规等方面设计。</p> <p>在学科专业中有机渗透劳动教育，结合专业课特别是实习实训课程在进行职业劳动知识技能教学和敬业精神培养，强化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工匠精神教育。在课外校外活动中安排劳动实践，在校园文化建设中强化劳动文化，将劳动教育与学生的个人生活、校园生活和社会生活有机结合起来，丰富劳动体验，提高劳动能力，深化对劳动价值的理解。</p> <p>劳动教育评价理论考核和实践考核相结合。理论考核 1 学分（第 3 学期和第 5 学期各 0.5 学分），实践考核 2 学分（第 1-5 学期，劳动实践活动每学期折合 12 学时 0.4 学分）</p>	56
13	安全教育	<p>培养学生的安全意识和社会安全责任感，掌握必要的安全行为知识和技能，具备自救自护的素养和能力，最大限度地预防安全事故发生和减少安全事件对学生造成的伤害，为其就业、创业和职业生涯发展做好准备。教学内容坚持科学性、实用性和综合性相结合，涵盖校园安全、实训安全、交通安全、灾害自救、反毒品、防诈骗、网络安全、食品安全等多个方面，并将典型案例事故分析作为重要教学内容。采用讲座报告、主题班会、安全演练多种教学方式，充分利用数字化教育技术，提供丰富的教学资源，增强教学的针对性、直观性、趣味性和教学内容的延展性。注重学生参与和实践，让学生在思考讨论和实践中掌握安全知识和技能。做好学校教育与家庭、社会教育相结合，形成全方位的安全教育体系。</p>	72

（二）专业课程

专业课程包括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以及集中安排的专业综合实训和岗位实习等。

专业基础课程构筑本专业理论知识和技能基础，为学习专业核心课程提供支撑，采用理实一体模式开展教学。

专业核心课程培养本专业核心职业能力，对接岗位典型工作任务，依托真实

生产项目或模拟真实工作场景，实施项目化教学或模块化案例式教学。

专业拓展课程提升本专业综合职业素养，对专业知识和技能进行横向拓展或纵向深化。学生可根据自身职业发展规划在教师指导下选修其中的一套课程组合。

实训实习课程淬炼专业知识技能为职业岗位能力，是专业课程教学的重要内容。实训实习课程工学一体，学校和合作企业有机配合，规范过程管理与考核评价，全面提升学生解决岗位工作任务的综合能力。

1. 专业基础课程

包括音乐基础与运用、文艺学常识、舞蹈理论基础、舞蹈赏析等课程。

表3 专业基础课程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音乐基础与运用	<p>主要内容：基本乐理，包括音符、休止符、节奏、节拍（2/4拍、3/4拍等）、调式调性、音程、和弦等；视唱练耳，训练对单音、音程、和弦的听辨能力，以及简单旋律的视唱能力（包括简谱和五线谱）；音乐欣赏，重点分析舞蹈伴奏音乐的风格与结构、运用及节奏特点，同时赏析不同风格的舞蹈音乐作品。</p> <p>教学要求：作为辅助基础课程，突出艺术协同性，承接中小学音乐基础，为后续舞蹈表演技巧（动作与音乐节奏匹配）、舞蹈编创（音乐选配）等课程提供音乐素养支撑。</p>	64
2	文艺学常识	<p>主要内容：课程涵盖文艺学基础理论（文艺本质、特征及现实主义、浪漫主义等思潮）、舞蹈与文艺的关联（舞蹈审美要素分析及经典作品文艺内涵与时代背景解读），以及文艺鉴赏基础（鉴赏方法传授与结合舞蹈实践解读作品文艺价值）三方面核心内容。</p> <p>基本要求：学生需准确掌握文艺核心特征、主要文艺思潮及舞蹈与文艺关联的关键要点，能运用基础鉴赏方法分析经典舞蹈作品的文艺内涵，同时需按时完成课堂笔记、积极参与鉴赏讨论，主动结合舞蹈专业实践理解课程知识。</p>	32
3	舞蹈理论基础	教学内容：课程涵盖舞蹈基础概念（舞蹈定义、分类如古典舞 / 民族民间舞）、舞蹈技术理论（动作发力原理、呼吸与体态配合要点），以及舞蹈作品分析（经典作品的	32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p>结构、风格特征与文化背景解读，结合表演实践理解作品表达逻辑）三方面核心内容。</p> <p>基本要求：学生需准确掌握舞蹈基础分类、技术理论关键要点，能运用基础分析方法解读经典舞蹈作品的风格与表达逻辑，同时需按时完成理论笔记、积极参与作品讨论，主动结合舞蹈训练实践理解理论知识，助力技术动作规范与艺术表现力提升。</p>	
4	舞蹈赏析	<p>教学内容：课程涵盖舞蹈赏析基础方法（观察动作细节、解读情感表达、分析音乐与舞蹈配合）、不同类型舞蹈作品赏析，以及赏析与表演的关联（结合作品赏析提炼舞蹈表演技巧，理解作品风格对表演的指导意义）三方面核心内容。</p> <p>基本要求：学生需熟练掌握 2-3 种舞蹈赏析方法，能区分不同类型舞蹈的风格特征并简单解读经典作品的情感与内涵，同时需主动结合自身舞蹈表演实践思考赏析所得，积极参与课堂赏析讨论，助力提升表演的风格把控与情感传递能力。</p>	48

2. 专业核心课程

主要包括：舞蹈基本功、中国古典舞身韵、中国民族民间舞、舞蹈技术技巧、舞蹈剧目表演、外国民族民间舞等课程。

表 4 专业核心课程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序号	课程名称	典型工作任务描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舞蹈基本功	<p>日常基础训练指导：协助专业教师开展软开、力量、跳转等基础动作训练，纠正学生动作规范，保障训练安全；</p> <p>训练计划辅助执行：配合制定阶段性训练目标（如学期软开提升计划），记录学生训练进度，反馈问题并协助调整；</p> <p>表演基础支撑：为古典舞、民族民间舞等舞种表演提供身</p>	<p>教学内容：</p> <p>身体基础训练：软开、核心力量、平衡与跳转等动作训练；动作规范教学：芭蕾“开绷直”、中国舞“提沉冲靠”等基础规范，以及呼吸与动作配合技巧；训练方法传授：课后自主训练方法、常见动作纠错技巧，结合表演需求的基本功应用要点。</p> <p>教学要求：</p> <p>技能掌握：学生能独立完成基础软</p>	256

序号	课程名称	典型工作任务描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体能力保障, 参与剧目排练前的基本功预热指导。	开、跳转动作, 动作符合舞种规范; 应用能力: 能运用所学方法进行简单课后训练, 结合表演需求调整基本功练习重点; 态度养成: 坚持规律训练, 主动纠正动作问题, 培养吃苦耐劳的专业精神。	
2	中国古典舞 身韵	<p>身韵基础训练指导: 协助教师开展“提沉冲靠”“含腆仰移”等核心身韵元素训练, 纠正学生体态与韵律细节, 保障动作贴合古典舞风格;</p> <p>身韵与剧目融合辅助: 配合古典舞剧目排练, 指导学生将身韵技巧融入角色表达, 优化动作的韵味与情感传递;</p> <p>风格把控与示范: 参与课堂身韵规范示范, 辅助学生理解古典舞“圆、曲、拧、倾”的审美特征, 反馈训练中风格偏差问题并协助调整。</p>	<p>教学内容: 核心身韵元素训练: 系统教学“提沉冲靠、含腆仰移”“云手、晃手”等基础身韵元素, 掌握动作发力与呼吸配合技巧; 身韵组合练习: 编排简单身韵组合, 训练元素间的衔接流畅度与韵律统一性; 风格与文化认知: 讲解中国古典舞身韵与传统文化的关联, 分析经典作品中身韵的风格表达。</p> <p>教学要求: 技能掌握: 能独立完成8个核心身韵元素动作, 动作符合“圆融、连贯”规范, 呼吸与动作精准配合; 应用能力: 能流畅完成简单身韵组合, 且能将身韵技巧初步融入古典舞片段表演, 体现基本风格; 态度与认知: 主动体会身韵中的“精气神”, 坚持日常身韵练习, 初步理解古典舞身韵的文化内涵与审美价值。</p>	64
3	中国民族民 间舞	<p>民间舞风格训练指导: 协助教师开展汉族、藏族、蒙古族等主流民族舞蹈的基础训练, 纠正动作姿态与风格细节, 确保贴合民族文化特色;</p> <p>剧目片段排练辅助: 配合民族民间舞剧目排练, 指导学生将民族舞蹈元素融入角色表达, 优化动作的韵律感与文化韵味;</p> <p>文化背景传递与示范: 参与课堂民族舞蹈规范示范, 辅助学生理解不同民族舞蹈的文化起</p>	<p>教学内容: 主流民族舞蹈训练: 系统教学汉族、藏族、蒙古族等民族舞蹈的基础动作与发力技巧, 掌握各民族舞蹈的核心风格特征; 民族舞蹈组合练习: 编排简单民族舞蹈组合, 训练动作衔接流畅度与民族风格统一性; 文化与风格认知: 讲解各民族舞蹈的文化背景, 分析经典民族舞蹈作品中的文化表达与风格呈现。</p> <p>教学要求: 技能掌握: 能独立完成3个以上民族舞蹈的基础动作, 动作符合对应民族的风格规范, 发力与韵律准确; 应用能</p>	256

序号	课程名称	典型工作任务描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源(如蒙古族舞与游牧生活的关联),反馈训练中风格偏差问题并协助调整。	力:能流畅完成简单民族舞蹈组合,且能将民族舞蹈元素初步融入剧目片段表演,体现鲜明民族风格;态度与认知:主动了解各民族文化背景,坚持日常民族舞蹈风格练习,初步理解民族民间舞的文化内涵与传承价值。	
4	舞蹈技术技巧	<p>技术技巧基础训练指导:协助教师开展跳转、翻身、控制等基础技术技巧训练,纠正动作发力方式与姿态规范,保障训练安全;</p> <p>技巧与表演融合辅助:配合剧目排练,指导学生将技术技巧融入表演场景,优化技巧呈现的流畅度与艺术感染力;</p> <p>技巧问题诊断与调整:参与课堂技术技巧示范,反馈学生训练中存在的发力偏差、平衡不足等问题,协助制定针对性改进方案。</p>	<p>教学内容:</p> <p>核心技术技巧训练:系统教学跳转、翻身、控制等基础技术技巧,掌握正确发力与平衡保持方法;技巧组合练习:编排简单技术技巧组合,训练技巧间的过渡流畅度与动作稳定性;技巧安全与应用:讲解技术技巧训练的安全注意事项,结合经典剧目片段分析技巧的表演应用场景。</p> <p>教学要求:</p> <p>技能掌握:能独立完成5项以上基础技术技巧动作,发力正确、姿态规范,无明显失误;应用能力:能流畅完成简单技术技巧组合,且能将2-3项技巧初步融入剧目片段表演,体现技巧与情感的协调;态度与安全:重视训练安全,主动纠正技巧动作问题,坚持日常基础技巧练习,提升动作稳定性与熟练度。</p>	32
5	舞蹈剧目表演	<p>协助教师开展剧目片段排练,纠正动作细节、情感表达与舞台站位,保障排练效率;</p> <p>配合完成剧目表演的服装道具核对、舞台走位规划,指导学生适应舞台环境,提升表演稳定性;</p> <p>参与剧目联排,反馈表演问题,协助制定改进方案,提升舞台感染力。</p>	<p>教学内容:</p> <p>选取不同风格经典剧目片段,学习动作序列、节奏配合与核心风格特征;开展情感表达、舞台表现力、群舞团队配合训练;讲解舞台表演礼仪与音视频配合技巧,组织联排与汇报演出,优化表演问题。</p> <p>教学要求:</p> <p>能完整演绎1-2个剧目片段,动作规范流畅、节奏精准,贴合风格;能结合剧目主题传递情感,具备基础舞台表现力,群舞中默契配合;积极参与排练与演出,主动反思改进问题,培养舞台表演责任感与热爱。</p>	256

序号	课程名称	典型工作任务描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6	外国民族民间舞	<p>协助教师开展外国民族民间舞基础训练,纠正动作姿态与风格细节,保障训练贴合舞种特色;</p> <p>配合梳理不同国家民间舞的文化背景,辅助设计训练方案,提升学生对舞种风格的理解;</p> <p>参与外国民间舞片段排练,反馈动作衔接与风格偏差问题,协助优化表演呈现效果。</p>	<p>教学内容:</p> <p>选取不同国家经典民间舞,学习基础动作与核心风格特征;讲解外国民间舞的文化起源与地域特色,关联舞蹈动作与民俗习惯的内在联系;开展外国民间舞组合训练,讲解动作发力技巧,组织片段表演练习,优化风格把控能力。</p> <p>教学要求:</p> <p>能独立完成2-3个外国民间舞的基础动作,动作规范、风格辨识度高;能流畅演绎简单外国民间舞组合,理解并体现舞种的文化内涵与风格特点;主动了解外国民间舞文化背景,积极参与训练与表演,培养多元艺术审美能力</p>	32

3. 专业拓展课程

主要包括少儿舞蹈创编、化妆基础、AIGC 表演艺术应用等课程。

表 5 专业拓展课程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序号	课程名称	典型工作任务描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参考学时
1	少儿舞蹈创编	依据少儿生理心理特点,设计安全有趣的舞蹈动作与情节,完成少儿舞蹈编创、排练指导及演出组织,同时需与家长、教学机构沟通教学方案与成果。	掌握少儿舞蹈编创基础理论(如动作设计原则、音乐选配方法),能独立完成不同年龄段少儿舞蹈编创实践,具备少儿舞蹈教学、安全防护及课堂管理能力。	64
2	化妆基础	根据舞蹈剧目风格与角色设定,完成舞蹈演员面部妆容设计、化妆实操及演出过程中妆容补妆维护,确保妆容与舞蹈主题、舞台灯光适配。	掌握化妆工具使用、皮肤基础护理、不同舞蹈风格妆容(如古典舞淡雅妆、民族舞特色妆)设计与实操技能,具备结合舞台效果调整妆容的能力。	32
3	AIGC 表演艺术应用	运用 AIGC 工具辅助舞蹈剧目创意构思、动作原型生成、舞台灯光音效可视化设计,同时对 AI 产出内容进行艺术化调整,适配舞蹈表演呈现需求。	掌握主流 AIGC 表演艺术工具的基础操作,理解 AI 生成内容与舞蹈艺术融合的逻辑,具备运用 AIGC 辅助舞蹈创意设计、素材优化及简单成果落地的能力。	32

4. 实训实习课程

集中安排的实训实习课程是专业课教学的重要内容。

(1) 专业实训

在校内外进行剧目排演、专业比赛、采风观摩、展演交流、舞蹈培训、活动策划组织等实训，包括单项技能实训、综合能力实训、生产性实训等。

(2) 岗位实习

在文化艺术行业的专业艺术团体、文旅演艺企业、文化馆（站）、青少年宫、社会艺术培训机构进行实习，包括认识实习和岗位实习。学校应建立稳定、够用的实习基地，选派专门的实习指导老师和人员，组织开展专业对口实习，加强对学生实习的指导、管理和考核。

实习实训既是实践性教学，也是专业课教学的重要内容，应注重理论与实践一体化教学。学校可根据技能人才培养规律，结合企业生产周期，优化学期安排，灵活开展实践性教学。应严格执行《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和相关专业岗位实习标准要求。

七、教学进程总体安排

(一) 基本要求

1. 每学年教学时间40周（含复习考试），岗位实习按每周30学时安排，三年总学时不少于3300学时。其中各类选修课程的学时占总学时的比例不少于10%。
2. 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16~18学时计1学分，毕业时学生获得总学分不少于170学分。社会实践活动（包括军训、入学教育、志愿服务活动、毕业教育等）以1周计1学分，毕业时学生获得的社会实践学分不得少于5学分。
3. 公共基础课程学时约占总学时的1/3，专业课程学时约占总学时的2/3。
4. 实践性教学学时不少于总学时的50%，其中岗位实习时间为3个月（13周，378学时，21学分）。

(二) 教学活动时间分配

表 6 教学活动时间分配表 (单位: 周)

学年	学期	军训及入学教育	课程教学	专业实训及认知实习	岗位实习	机动	复习及考核	毕业教育	总计
一	1	2	16				2		20
	2		16	2			2		20
二	3		16	2			2		20
	4		16	2			2		20
三	5		16	3			2		21
	6			4	13	1		1	19
总计		2	80	13	13	1	10	1	120

注: 社会实践活动安排在假期, 第2~5学期每学期安排不少于1周(或累计30小时)。

(三) 教学进程安排

表 7 公共基础课程教学进程安排表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分配			各学期周学时分配					考核方式			
					总学时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第一学期	第二学期	第三学期	第四学期	第五学期	第六学期	理论考试	技能考试	考查
1	300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必修	2	36	32	4	2						✓		
2	3002	心理健康与职业生涯	必修	2	36	32	4		2					✓		
3	3003	哲学与人生	必修	2	36	32	4			2				✓		
4	3004	职业道德与法治	必修	2	36	32	4				2			✓		
5	3005	历史	必修	4	72	64	8			2	2			✓		
6	3011	语文	必修	11	198	176	22	4	4	3				✓		
7	3012	数学	必修	6	108	96	12	3	3					✓		
8	3013	英语	必修	6	108	96	12	3	3					✓		
9	3014	信息技术	必修	6	108	48	60	3	3						✓	
10	3019	体育与健康	必修	8	144	36	108	2	2	2	2				✓	
11	3020	艺术	必修	2	36	24	12	1	1							✓
12	3041	劳动教育	必修	3	56	16	40	(注 1)								✓
13	3042	安全教育	必修	3	72	48	24	每学期 12 学时 (报告+班会+演练)								✓
14	3043	人文综合素养	必修	3	54	36	18	(注 2)								✓

15	3047	军训及入学教育	必修	2	60	12	48	2周							✓
16	3048	社会实践活动	必修	4	120	0	120		安排在假期						✓
17	3049	毕业教育	必修	1	30	6	24					1周			✓
		公共必修课程小计		67	1310	786	524	18	18	9	6	0			
18	3051	语文(拓展模块)	选修	4	72	64	8			2	2		✓		
19	3052	数学(拓展模块)	选修	6	108	96	12			2	2	2		✓	
20	3053	英语(拓展模块)	选修	6	108	96	12			2	2	2		✓	
21	3061	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	选修	3	48	28	20					3			✓
22	3062	创新创业教育	选修	3	48	28	20					3			✓
23	3071	普通话演讲与口语交际	选修	2	32	16	16	2							✓
24	3072	书法	选修	2	32	16	16	2							✓
25	3073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选修	2	32	16	16		2						✓
26	3074	职业素养与礼仪	选修	2	32	16	16			2					✓
27	3075	中国共产党简史	选修	2	32	20	12					2			✓
		公共选修课程小计		32	544	396	148	2	2	6	8	14			
		公共基础课程合计		99	1854	1182	672	20	20	15	14	14			

注1: 劳动专题教育, 第3、5学期各8学时0.5学分; 劳动实践活动, 第1-5学期每学期折合8学时0.4学分。

注2: 人文综合素养, 国家安全、社会责任、四史教育、绿色环保、数字经济等方面专题讲座(活动)或线上微课程, 每学期折合9学时0.5学分。

表8 专业课程教学进程安排表

课程分类	序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分配			各学期周学时分配						考核方式		
						总学时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第一学期	第二学期	第三学期	第四学期	第五学期	第六学期	理论考试	技能考试	考查
专业基础课	1	3201	音乐基础与运用	必修	6	96	48	48	2	2	2				✓	✓	
	2	3202	文艺学常识	必修	2	32	32	0					2		✓		
	3	3203	舞蹈理论基础	必修	2	32	32	0				2			✓		
	4	3204	舞蹈赏析	必修	3	48	48	0			1	1	1				✓
			专业基础课程合计		13	208	160	48	2	2	3	3	3				
专业核心课	1	3221	舞蹈基本功	必修	14	252	28	224	4	4	2	2	2				✓
	2	3222	中国古典舞身韵	必修	8	128	24	104			4	4				✓	
	3	3223	中国民族民间舞	必修	8	128	24	104	4	4						✓	
	4	3224	舞蹈技术技巧	必修	4	64	12	52					4			✓	
	5	3225	舞蹈剧目表演	必修	6	108	12	96			2	2	2			✓	
	6	3226	外国民族民间舞	必修	2	32	4	28				2					✓
			专业核心课程合计		42	712	104	608	8	8	8	10	8				

专业拓展课	1	3271	少儿舞蹈创编与指导	选修	4	64	16	48		2	2			✓	
	2	3272	化妆基础	选修	2	32	8	24		2				✓	
	3	3273	AIGC表演艺术应用	选修	2	32	8	24			2			✓	
	专业拓展课程合计				8	128	32	96	0	0	4	2	2		
实训实习课程	1	3290	专业综合实训	必修	9	162	0	162		2周	2周	2周			✓
	2	3296	毕业汇报演出	必修	5	90	0	90				3周			✓
	3	3298	舞蹈剧目创编与表演项目实训	选修	7	126	0	126				4周		✓	
	4	3299	岗位实习	必修	21	378	0	378				13周			✓
	实训实习课程合计				42	756	0	756							
专业课程合计					105	1804	296	1508	10	10	15	15	13		

(四) 教学学时、学分分配及比例

表 9 教学学时、学分分配及比例表

课程类别、性质		学分	学分占比 %	学时数	学时占比 %	理论学时	实践学时	必修学时	选修 ^① 学时
公共基础课程	公共必修课程	67	32.38%	1310	36.05%	786	524	1310	0
	公共选修课程	32	18.57%	544	16.94%	396	148	0	544
专业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	13	6.19%	208	5.65%	160	48	208	0
	专业核心课程	42	19.05%	712	17.37%	104	608	712	0
	专业拓展课程	8	3.81%	128	3.47%	32	96	0	128
	实习实训课程	42	20.00%	756	20.52%	0	756	630	126
合计		204 ^①	100%	3658 ^①	100%	1478	2180	2860	798
理论学时、实践学时占总学时比例 (%)							40.40 %	59.60 %	
必修学时、选修学时占总学时比例 (%)									78.18 % 21.82 %

注①：本表统计了人才培养方案中的所有选修课学时学分之和，学生需修读其中的 3/4。

八、实施保障

(一) 师资队伍

按照“四有好老师”“四个相统一”“四个引路人”的要求建设专业教师队伍，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第一标准。

1. 队伍结构

本专业现有专任教师11人，生师比18:1；双师型教师7人，占比64%；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教师4人，占比36%。专任教师队伍的数量、学历和职称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形成合理的梯队结构。本专业还选聘企业高级技术人员担任行业导师，整合校内外优质人才资源，组建了校企合作、专兼结合的教师团队。

2. 专业带头人

本专业专业带头人聂老师，博士，副教授，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能广泛联系行业企业，了解国内外文化艺术行业舞蹈专业发展，准备把握行业企业用人需求实际，具有组织开展专业建设、教科研工作和企业服务的能力，在本专业改革发展中起引领作用。

3. 专任教师

本专业的现有教师均具有高校或中职教师资格证书，具有舞蹈表演、舞蹈编导、舞蹈学、舞蹈教育等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其中本科学历3人，研究生学历8人。教师队伍年龄结构合理，以中青年为主导，实践能力强，能够跟踪新经济、新技术发展前沿，落实课程思政要求，开展数字化教学改革，开展社会服务。学校每年安排部分教师参与企业实践，以确保专业教师每5年累计不少于6个月的企业实践经历。

4. 兼职教师

兼职教师团队是舞蹈表演人才培养的重要支撑，成员均毕业于专业学院，涵盖芭蕾、古典舞等多领域，兼具扎实理论与丰富舞台经验，部分获行业重要奖项。他们了解教育教学规律，能因材施教，低年级重基本功与兴趣培养，高年级强表现力与创作力，且定期参与培训更新理念，还积极带领学生参与实践演出与赛事，助力学生职业发展。兼职教师编入课程组与专任教师一起形成教学团队，共同参与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实训基地建设和企业服务、科技研发项目，在教学能力、实践能力、教研能力、科研能力等方面相互促进，共同成长。学校根据需要聘舞蹈及表演艺术领域请技能大师、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等高技能人才，根据国家有关要求制定针对兼职教师聘任与管理的具体实施办法。

（二）教学设施

主要包括能够满足正常的课程教学、实习实训所需的专业教室、实验室、实训室和实习实训基地。

1. 专业教室

具备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混合式教学的条件，配备黑（白）板、多媒体计算机、投影设备、音响设备，具有互联网接入或无线网络环境及网络安全防护措施，具有体现专业特点、职业精神的图、物、文等各种形式的文化布置。安装应急照明装置并保持良好状态，符合紧急疏散要求，安防标志明显，保持逃生通道畅通无阻。

2. 实验、实训场所

实验、实训场所面积、设备设施、安全、环境、管理等符合教育部有关标准，实验、实训环境与设备设施对接真实职业场景或工作情境，实训项目注重工学结合、理实一体化，实验、实训指导教师配备合理，实验、实训管理及实施规章制度齐全，确保能够顺利开展舞蹈表演专业课程教学、舞台综合实践等实验、实训活动。鼓励在实训中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虚拟仿真等前沿信息技术。

（1）排练场实训室

配备地胶、把杆、钢琴、音响、摄像机、音视频播放设备、镜子、衣柜等设备设施，用于舞蹈基本功、中国民族民间舞等实训教学。

（2）多功能排练厅实训室

配备钢琴、音响、摄像机、音视频播放多媒体设备、演出道具、舞台灯光设备、采录编播一体化设备等设备设施，用于中国民族民间舞、舞蹈剧目、现代舞和舞台艺术综合实践等实训教学。

（3）小剧场（舞蹈汇报展示厅）实训室

配备地胶、灯光、音响、采录编播一体化设备、可移动观众席、线上直播设备、化妆、服装、道具室等设备设施，用于剧目排练与演出、舞台艺术综合实践等实训教学。

（4）实验剧场实训室

配备具有专业标准的舞台、灯光、音响、摄像、配套的化妆间、服装间、道具室等设备设施，用于汇报演出、专业比赛、社会服务等实训教学。

3. 实习场所（基地）

符合《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等对实习单位的有关要求，经实地考察后，确定合法经营、管理规范，实习条件完备且符合产业发展实际、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要求，与学校建立稳定合作关系的单位成为实习基地，并签署学校、学生、实习单位三方协议。

根据本专业人才培养的需要和未来就业需求，实习基地应能提供舞蹈表演、舞蹈培训和社会文化活动服务等与专业对口的相关实习岗位，能涵盖当前相关产业发展的主流技术，可接纳一定规模的学生实习；学校和实习单位双方共同制订实习计划，能够配备相应数量的指导教师对学生实习进行指导和管理，实习单位安排有经验的技术或管理人员担任实习指导教师，开展专业教学和职业技能训练，完成实习质量评价，做好学生实习服务和管理工作，有保证实习学生日常工作、学习、生活的规章制度，有安全、保险保障，依法依规保障学生的基本权益。

（三）教学资源

主要包括能够满足学生专业学习、教师专业教学研究和教学实施需要的教材、图书及数字化资源等。

1. 教材选用

学校完善教材选用制度，建立由专业教师、行业专家和教研人员等参与的教材选用机构，按照国家规定，经过规范程序选用教材，优先选用国家、省规划教材和优秀教材，禁止不合格的教材进入课堂。专业课程教材应体现本行业新技术、新规范、新标准、新形态，并通过数字教材、活页式教材等多种方式进行动态更新。

2. 图书文献配备

学校图书馆配备有门类较全的图书文献资料，能够满足人才培养、专业建设、教科研等工作的需要。专业类图书文献主要包括文化艺术、教育等行业领域的政策法规、行业标准、艺术规范等资料，舞蹈表演专业类、实务案例类图书，以及职业技术教育、舞蹈表演艺术和涉及业务领域的专业学术期刊等。及时配置新经济、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管理方式、新服务方式等相关的图书文献。

3. 数字教学资源配置

建设并配备与本专业有关的数字教材、音视频素材、教学课件、数字化教学

案例库、试题库、虚拟仿真软件等专业教学资源库，种类丰富、形式多样、使用便捷、动态更新、满足教学。

（四）教学方法

舞蹈表演专业教学需结合学生青春期身心发展阶段性明显的特点，融合职业教育实操导向与艺术教育审美培养要求，针对不同课程类型采用分层递进的教学方法。

1. 专业基础课程教学方法

理论融入实践法：在《音乐基础与运用》《文艺学常识》等课程中，采用“案例解析+现场示范”模式。情境模拟法：《舞蹈赏析》课程中，设置“为舞蹈片段配乐”任务，学生分组选取民族民间舞素材，根据音乐节奏调整动作编排，通过角色代入理解“音乐与舞蹈的共生关系”，提升艺术感知力。

2. 专业核心课程教学方法

分层递进训练法：在芭蕾基训、古典舞基训等课程中，按年级设定梯度目标。低年级侧重“规范型训练”，通过“分解动作+镜像练习”掌握站姿、蹲、擦地等基础；中年级增加“组合型训练”，将单一动作串联成短句，融入呼吸与节奏训练；高年级侧重“表现型训练”，结合剧目片段进行情感表达指导，如通过“情绪记忆法”让学生回忆生活场景，转化为舞蹈中的眼神与肢体张力。

风格沉浸式教学：中国民族民间舞课程采用“文化溯源+民俗体验”模式。教授蒙古族舞蹈时，先介绍那达慕大会的文化背景，播放牧民生活影像，再通过“顶碗”“抖肩”等道具训练，让学生在模拟民俗场景中理解“马背民族”的动作特征，避免单纯模仿技巧。

技术技巧突破法：针对跳转翻等难点动作，采用“可视化教学”，通过慢动作视频分析身体发力点，结合“辅助训练法”分解难度，再通过“闯关式考核”激励学生逐步突破技术瓶颈。

3. 实践教学环节方法

剧目创排双导法：校内实训中采用“教师指导+学生主导”模式，教师负责整体风格把控与技术规范，学生分组担任编舞、排练、灯光设计等角色，在《舞蹈剧目》课程中完成小型作品创作，培养综合能力。

岗位实景演练法：校外实习前，在校内模拟“艺术团体排练厅”“培训机构

课堂”等场景，让学生轮流扮演演员、教师、策划者等角色，如模拟“少儿舞蹈课堂”时，需设计符合儿童认知的趣味教学方案，提前适应职业场景。

反馈迭代法：针对演出与比赛，建立“多维度评价”机制——专业教师点评技术精度，行业导师（如合作院团编导）指导舞台呈现，学生互评创意亮点，形成“排练-演出-复盘-改进”的闭环，提升实践质量。

4. 跨课程融合方法

项目式教学：结合音乐剪辑、化妆造型等课程，开展“完整剧目呈现”项目，学生需独立完成从动作编排、音乐制作到妆容设计的全流程工作，强化知识整合能力。

以赛促学法：组织年度舞蹈大赛，要求参赛作品体现至少两种舞蹈风格的融合，并提交创作理念说明，推动技术训练与艺术创新的结合。

（五）学习评价

1. 课程学习评价

评价单门课程的教学目标达成度，采用以下评价形式，见下表。

表 10 课程学习评价方式

考核方式	主要适用课程类型	评价方式与要求
基础技能考核	技能主导型	教师现场评分，采用“优秀/良好/合格/待提高”等级制+评语，考核软开度、基本功及协调性，每学期 2 次
剧目表演考核	技能主导型+项目化课程	校外编导+剧院演员组成评委组，按动作完成度(40%)、艺术感染力(30%)、台风(20%)、服装适配性(10%)评分，每学年 2 次
笔试考核	知识主导型	含选择、简答、论述题，考核专业理论掌握度，每学期 1 次
口头答辩	综合型课程	5 人评委组提问，学生阐述毕业剧目思路、技巧难点攻克及职业规划，考核逻辑与表达，毕业前 1 次
日常表现评分	全类型课程	班主任+专业教师联合记录，按出勤(30%)、纪律(20%)、协作(30%)、改进情况(20%)评分，每月公示
社会实践考核	活动实践类型	提交含照片、总结的实践报告，结合合作单位评价表，考核实践能力与职业素养，每学年 1 次

2. 学业综合评价

以学业学分作为主要评价依据，学生获得的学业学分由3部分构成：

学业学分=课程绩点学分+奖励学分+社会实践学分。

表 11 学业学分构成

构成项	学分认定要求
课程绩点学分	考试（考核）成绩合格，可获得课程绩点学分。 课程绩点学分=课程基准学分×绩点系数（优秀 1.2/良好 1.1/合格 1.0）
奖励学分	取得职业技能（资格）证书、校级以上竞赛获奖、专利/技术成果等，可获得相应学分，按照学校《非课程学分认定办法》认定。
社会实践学分	参加各类社会实践活动、学生社团活动、社会公益活动等，完成学校规定的任务或获得校级以上荣誉（积极社会影响），可获得相应学分，按照学校《非课程学分认定办法》认定。

（六）质量管理

1. 建立专业人才培养质量保障机制

学校建立专业建设和教学质量诊断与改进机制。健全专业教学质量监控管理制度，完善课程标准、课堂评价、实验教学、实习实训、毕业设计以及专业调研、人才培养方案更新、资源建设等方面质量标准建设，定期开展课程建设、日常教学、人才培养质量的诊断与改进，通过组织实施、过程监控、质量评价和持续改进，达到人才培养规格要求。

2. 完善教学管理机制

学校教务办和系部完善教学管理机制。加强日常教学组织运行与管理，定期开展课程建设、日常教学、人才培养质量的诊断与改进，建立健全巡课、听课、评教、评学等制度，建立与企业联动的实践教学环节督导制度，严明教学纪律。及时公开督导信息，强化反馈机制，表彰先进，弘扬正气，对不当或不良做法及时纠偏。

3. 加强教学研讨

各公共学科和专业教研组、课程组加强教学研讨。建立线上线下相结合的集

中备课制度，定期召开教学研讨会议，定期开展公开课、示范课等教研活动。及时总结经验，推广教研教改成果，持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4. 全面评价培养目标达成度

学校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及社会评价机制，并对生源情况、在校生学业水平、毕业生就业情况等进行分析，定期评价人才培养质量和培养目标达成情况，并利用评价分析结果有效改进专业建设和专业教学。

九、毕业要求

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确定的目标和培养规格，完成规定的实习实训，全部课程考核合格或修满学分，准予毕业。

（一）学分要求

学业管理实施学年学分制。学生在规定的学年修完教学计划中的必修课和选修课课程，学分累计达到170学分以上。

接受职业培训取得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证书，参加职业技能竞赛或文明风采竞赛等大赛获奖，自学与本专业人才培养规格相符的在线开发课程取得合格证书，参加产教融合项目化实践获得企业或市场认可的，以及其他途径获得的学习成果，经学校认定，可以获得相应的学分，置换人才培养方案中的相应课程。达到人才培养规格要求的，准予毕业。

（二）其他要求

1. 操行评定合格，德育学分达标；
2. 参加各级技能竞赛或校内技能考核至少1项，并取得1学分。
3. 按规定参加社会实践活动并获得相应学分，累计不少于5学分。
4. 完成劳动教育理论课学习和实践任务，获得3个学分。
5.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达标。

十、附录

人才培养方案变更审批表

附件：

黄河科技学院附属中等专业学校
人才培养方案变更审批表

专业名称：

变更内容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课程名称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课程 <input type="checkbox"/> 课程学时学分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删减课程 <input type="checkbox"/> 开课学期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变更详情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课程名称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考核方式		
	开课学期		
	其他		
变更原因	(必要时附论证报告；新增课程需附新增课程申请表及课程标准)		
申请人	专业负责人： 年 月 日		
系部（教研室）意见	年 月 日		
教务办意见	年 月 日		
主管领导意见	年 月 日		